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是乌鲁木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的二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主要职能：

- （一）承担全市各类保障性住房和政策性住房的建设、销售、租赁、退出、回购、货币补贴等日常管理工作。
- （二）承担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及房改资金的日常管理和使用工作。
- （三）参与保障性住房申请收入标准、租金标准的调整工作。
- （四）承担全市住房保障信息系统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
- （五）承担自治区区级行政事业单位职工住房的资金收缴核算、补贴发放等事务性工作。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科室，分别是：综合科，计划财务科，房改科，申请备案科，房源科，租赁科，建设科，信息档案科。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编制数 34，实有人数 42 人，其中：在职 29 人，减少 3 人；退休 13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672.03</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672.03</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672.0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b>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b>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b>4. 财政专户核拨</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 单位资金</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3.07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 财政拨款结转</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入总计</b>	<b>672.03</b>	<b>支出总计</b>	<b>672.03</b>

表 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 基金安排的 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b>总计</b>	<b>672.03</b>	<b>672.03</b>	<b>672.03</b>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8.96</b>	<b>68.96</b>	<b>68.96</b>									
208	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8.96</b>	<b>68.96</b>	<b>68.96</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2	15.12	15.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53.84									
212			<b>城乡社区支出</b>	<b>603.07</b>	<b>603.07</b>	<b>603.07</b>									
212	01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603.07</b>	<b>603.07</b>	<b>603.07</b>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83.97	483.97	483.97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10	119.10	119.10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672.03</b>	<b>552.93</b>	<b>119.1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8.96</b>	<b>68.96</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8.96</b>	<b>68.96</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2	15.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603.07</b>	<b>483.97</b>	<b>119.10</b>
<b>212</b>	<b>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603.07</b>	<b>483.97</b>	<b>119.10</b>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83.97	483.97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10		119.10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72.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72.0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	68.9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3.07	603.07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672.03	支出总计	672.03	672.03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b>总计</b>	<b>672.03</b>	<b>552.93</b>	<b>119.1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68.96</b>	<b>68.96</b>	
<b>208</b>	<b>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68.96</b>	<b>68.96</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12	15.1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84	53.84	
<b>212</b>			<b>城乡社区支出</b>	<b>603.07</b>	<b>483.97</b>	<b>119.10</b>
<b>212</b>	<b>01</b>		<b>城乡社区管理事务</b>	<b>603.07</b>	<b>483.97</b>	<b>119.10</b>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83.97	483.97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10		119.1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b>总计</b>	<b>552.93</b>	<b>481.00</b>	<b>71.94</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465.87</b>	<b>465.87</b>	
301	01	基本工资	133.58	133.58	
301	02	津贴补贴	128.74	128.74	
301	03	奖金	76.87	76.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84	53.8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7	22.4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1	5.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0.5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44.41	44.41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71.94</b>		<b>71.94</b>
302	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	02	印刷费	1.00		1.00
302	05	水费	0.30		0.30
302	06	电费	2.00		2.00
302	07	邮电费	2.50		2.50
302	08	取暖费	22.98		22.98
302	11	差旅费	2.50		2.5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	16	培训费	0.90		0.90
302	28	工会经费	5.41		5.41
302	29	福利费	7.38		7.3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8		4.6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8		0.78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5.12</b>	<b>15.12</b>	
303	02	退休费	15.12	15.12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19.10		119.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10		119.1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9.10		119.1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住房保障中心安保费	12.70		12.7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劳务派遣经费	29.52		29.52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5.38		5.38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物业管理费	64.50		64.5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 咨询审核	7.00		7.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b>合计</b>	<b>4.68</b>	<b>4.68</b>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b>	<b>4.68</b>	<b>4.68</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8	4.68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72.0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672.0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2.03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32.75 万元，增长 5.12%，主要原因是因人员职务职级变动，人员工资上调，社保医保等基数上调，故人员经费增加；因机构改革，原房产局局机关搬至原建设局办公楼，经协商，原房产局局机关办公楼取暖费由我单位代为支付，故公用经费增加；因本年度新增“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咨询审核”“物业管理费”2 个项目，项目经费增加，故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29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项目执行效率提升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年度无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672.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2.93 万元，占 82.28%，比上年预算减少 37.97 万元，下降 6.4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3 名，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工资津贴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119.10 万元，占 17.72%，比上年预算减少 219.28 万元，下降 64.8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我单位减少财政拨款项目结转资金，故整体项目预算减少。

####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2.0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2.0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经费；城乡社区支出 603.0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类经费支出、办公、水电、暖气费等公用类经费支出及特定目标类项目经费支出。

####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72.0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5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7.97 万元，下降 6.4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4 年度新增退休人员 3 名，在职人员减少，人员工资津贴及公用经费等支出减少，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 119.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72 万元，增长 146.1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本年度新增“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咨询审核”“物业管理费”2 个项目，项目经费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8.96 万元，占 10.26%。

2、城乡社区支出（类）603.07 万元，占 89.7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6 万元，增长 68.7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3 名，退休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3.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95 万元，下降 9.9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3 名，在职人员减少，社保支出减少。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83.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8.19 万元，下降 7.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数减少 3 名，工资、奖金、津补贴等人员类支出减少，办公经费、福利费等支出减少，行政运行经费较上年减少。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19.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0.72 万元，增长 146.1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本年度新增“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咨询审核”“物业管理费”2 个项目，项目经费增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增加。

##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52.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1.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71.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2025 年住房保障中心安保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178 号）所承担的职责，住房保障业务大厅需要配备安保人员维护秩序及人身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12.7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保安员 3 名，共 12.7 万元。其中：工资 7.42 万元，社保费 4.52 万元，工会基金 0.07 万元，残保金 0.15 万元，商业险 0.03 万元，管理费 0.5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2025 年劳务派遣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178号）所承担的职责，为做好保障性住房窗口接待等工作，需引入第三方劳务派遣服务。

预算安排规模：29.5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劳务派遣人员6名，共29.52万元。其中：工资21.19万元，社保费7.12万元，工会经费0.42万元，残保金0.42万元，管理费0.3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三）项目名称：2025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178号）所承担的职责，根据《乌鲁木齐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令第148号）、《乌鲁木齐市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方案》（乌政办规〔2022〕3号）、《乌鲁木齐市规划建设保障性住房实施方案》（乌政办规〔2024〕1号），做好保障性住房申请、审核、分配及后期管理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5.3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共5.38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1.5万元；维修（护）费1.87万元；印刷费2.0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四）项目名称：物业管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物业管理条例》规定，保障单位公共财产安全和办公环境。

预算安排规模：64.5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楼全年物业费用 64.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 项目名称：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咨询审核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178 号)所承担的职责，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自治区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意见》(新建规〔2021〕6 号)，做好公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审核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委托专业工程造价咨询公司，在维修工程报送预算、结算环节提供造价指导和监督，委托业务费 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6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6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工作安排，无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按照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本年度无公务接待安排，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2025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1.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79万元，增长23.71%，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2025年原房管局机关办公区取暖费由我单位代为支付，取暖费增加，机关运行经费整体增长。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政府采购预算76.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2.11万元。

2025年，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3.03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73.03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52.20 平方米，价值 27.72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61.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61.5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3.0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95.52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19.1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预算单位</b>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2025 年劳务派遣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翟先生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9.52	其中：财政拨款	29.52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满足正常办公需求，显著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和水平，在规定时间内受理办事群众业务，负责接待办事群众，审核相关资料，解答保障房相关政策。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人数	=6 人	历史标准	=6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业务培训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 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出勤率	> =95%	历史标准	=98%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 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每日工作时长	=8 小时	历史标准	=8 小时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能够高效准确处理工作	满足正常办公办公需求	自定义	满足正常办公需求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用人单位对劳务派遣人员满意度	> =90%	自定义	=90%	5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办事群众满意度	> =95%	自定义	新增指标, 无上年完成值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预算单位</b>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2025 年住房保障培训摇号分配				<b>项目负责人</b>	杨先生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38	其中：财政拨款	5.38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开展保障性住房摇号分配工作，解决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住房问题。 2.通过印制住房保障制度汇编、宣传资料，进一步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 3.每年对住房保障业务大厅办公设施进行维修、维护，提高工作效率，确保住房保障民生工作落到实处。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房惠民政策宣传场次	=8 场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住房保障大厅设备维修维护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宣传册份数	>=1800 份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费	=2.01 万元	计划标准	2.01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维修（护）费	=1.87 万元	计划标准	1.87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资料

					无上年完成值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低收入人群住房环境	有效改善	自定义	有效改善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自定义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预算单位</b>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2025 年住房保障中心安保费				<b>项目负责人</b>	翟先生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2.70	其中：财政拨款	12.7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2025 年度维护住房保障大厅办公秩序，保障办事群众人身安全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岗前培训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新增指标，无上年完成值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	=3 人	历史标准	=3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持证上岗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事故发生率	=0%	历史标准	=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应急拉练响应时间	≤3 分钟	历史标准	≤3 分钟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身、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自定义	有效保障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单位对安保服务的满意度	=100%	自定义	10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预算单位</b>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公有住房专项维修资金支用造价咨询审核			<b>项目负责人</b>	王先生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按财政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165 号令、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令第 129 号对全市公房维修工程进行造价审计，保证公房维修资金支用的规范性。 2、加强对公房维修资金支用项目工程的前期、后期审核力度，保证工程项目实际发生量的准确性。 3、提高为社会群众服务各项举措，实现工程造价咨询为社会服务价值。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工程造价审核机构审核公房维修项目数量	>=70 个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每个项目现场勘察次数	>=1 次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 指标	定案书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工程结算书数据准确性	=100%	计划标准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审核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强化成本管控，减轻群众经济负担，提升民生福祉	强化成本管控，避免群众维修金遭受损失	自定义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维修资金申请单位满意度	> =95%	自定义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预算单位</b>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b>项目名称</b>		物业管理费				<b>项目负责人</b>	翟先生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64.50	其中：财政拨款	64.5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保障 2025 年西虹东路 399 号办公大楼正常运转，保障单位的日常环境卫生及公共设施安全。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安保人员配置数量	≥4 人	计划标准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物业服务面积	=1010 8.90 平方米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消防设施年度检测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每日服务人员数量	≥4 人	计划标准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质量 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达标率	> =95%	自定义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安保、消防、卫生质量要求达标率	> =95%	计划标准		8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确保办公楼安全和公共设施正常使用	显著 有效	自定义		4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住房保障中心

2025年2月21日